

证券代码：301345

证券简称：涛涛车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于2025年8月15日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曹马涛、曹跃进、张建新、陈东坡、陈军泽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曹马涛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

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的预期等因素，与全体股东共享经营成果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，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08,631,741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2,947,611.50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，公司拟于2025年9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